

1月2日11时20分左右,朱小姐在华东师范大学中山北路校区附近某小区下车,载着她从浦东机场一路飞驰而来的出租车上的计价器,赫然显示着423这个数字。

“怎么那么贵。”面对第一次来上海的朱小姐的疑问,刚刚开了“98公里”的出租车司机说“上海打车就是这样贵,元旦期间涨价的”。短暂的僵持过后,司机非常“上路”地免去了朱小姐的3元零头,揣着420元的车费,扬长而去。

青年报记者 崔子润

浦东机场打车去华师大遇到“阿诈里”

59公里车程 为何收费高达420元?

想不到

车费最后居然翻了近一倍

朱小姐今年25岁,广东佛山人,目前供职于一家在迪拜的公司,主要从事咨询相关工作。

2023年年底,公司放了20天年假,因为好友在华东师范大学读博,所以朱小姐选择来上海旅游,同时准备暂住好友家中。

1月2日上午乘坐的国际航班落地后,朱小姐称自己跟着机场标识来到了出租车乘车站排队,等了大概5分钟后上了车。

朱小姐平时习惯于乘坐网约车,但这一次来上海的行李比较多,就想着坐出租车可以快一点上车,毕竟大包小包的,不想推着行李走很远,“当时心里的预算是比打车软件显示的价格贵30元左右,没想到从浦东机场到华东师范大学,计价器打表居然显示近100公里,最后收了我420元,价格几乎翻了一倍。”

据朱小姐回忆,上车后,出租车司机一直跟着导航行驶,中间也没有关闭导航语音,也没有语音提示开错,“我听着导航觉得他没有绕路”。

到达华东师范大学附近的小区后,看着计价器上显示的423元的价格,第一次来上海的朱小姐有些诧异,“这个价格和之前我自己查的差别很大,我就问出租车司机为什么那么贵。”

没想到的是,面对朱小姐的质疑,出租车司机说上海打车就是这么贵,“他还说上海有新规定,元旦还要涨价之类的”。

“但我想不至于翻一倍吧。”朱小姐觉得自己当时一个人势单力薄,和司机争论并不讨巧。于是,在支付了420元车费拿到发票后,朱小姐立即向12345市民热线进行了投诉。“我觉得这个价格可能有问题,希望相关部门能够查一下给我一个反馈。”

要不了

怎么算都只有200多元

在朱小姐向记者展示的发票上看到,上车时间为10:10,下车时间为11:26,中间间隔了1小时16分钟,其间还有20分钟等候时间。单价则为4.1元,里程显示98.8公里,合计金额423元,车牌号则为A·DM1021。

记者当场查询多个地图软件后发现,按照正常行驶路线,浦东机场到华东师范大学约为53-59公里,耗时基本在1小时05分钟左右。而在不同打车平台上,从浦东机场到华东师范大学普陀校区,出租车所显示的价格,一般都在210-220元左右浮动。

昨天上午10点,记者在朱小姐乘车

的同一时间段再次打开一款打车软件,推荐路线显示55.8公里,大约需要59分钟,打出租车价格显示218元(包括4元高速费)。而在另一款打车软件上,这段距离56公里的路程,54分钟就能完成,虽然没有显示出租车的价格,但只有六人商务座的价格超过423元。

此外,记者又在夜间11点后查询了该段距离的打车价格。夜间11点至凌晨5点,假设朱小姐行驶路径不变的前提下,在这个时间段内打车,总共56公里的路程,也只需要59分钟,出租车打表的价格是282元,这也与423元的价格有着近150元的差距。

查不出

出租车公司称没有这辆车

昨天,记者拨通了发票上标明的法兰上海前卫出租车的投诉电话,接电话的是一位工号为018的工作人员。

记者将出租车发票的相关信息以及朱小姐的一系列疑问向工作人员进行反馈。在查询的过程中,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现在出租车的单价是每公里2.7元,超过15公里的4.1元。”对于这个收费及总里程是否合理,该名工作人员表示,“不需要这么多”。

而在核实过后,工作人员惊讶地表示,自己公司并没有这辆出租车。“我不知

道为什么出租车司机有相关发票,根据发票上的相关信息,公司系统里根本查不到这辆车。”

与此同时,经好友提醒,朱小姐昨天傍晚前往小区物业调看了监控。经过反复仔细对照,在1月2日11:26至12:00这个时间段内,只有一辆红色出租车进出过小区,车牌为沪A·A75761的新能源出租车。

此后,朱小姐将自己掌握的相关证据移交给了交通执法大队。交通执法大队当即表示,将会尽快安排人员开展调查。



▲423元的发票。

▼记者查询打车软件发现浦东机场到华师大一村约为216元。

受访者供图



追踪

市交通执法总队： 公司明知驾驶员无证 仍将该车交予黄某某驾驶

经查,该车驾驶员黄某某,无准营证,当天驾驶车辆从事营运,其承认出具废发票且多收费的情况。车属公司明知驾驶员无证,仍将该车交予黄某某驾驶。

市交通委执法总队接到投诉后,高度重视,经调查,案件事发经过为:1月2日10时32分许,朱小姐在浦东机场T1出租车站点通过排队按序上了一辆出租车,目的地为华师大一村某号楼。

11时24分许,该车到达目的地,驾驶员向朱小姐出具了一张上海前卫出租汽车有限公司的车费发票,车费发票显示金额423元,公里数显示98.8公里,驾驶员向朱小姐收取了420元车费。

1月3日,市交通委执法总队三大队接到投诉后,调查发现该发票上的车号、证号信息均无法查询到相关信息,并联系前卫公司进行发票核实,前卫表示该发票已经报废,车辆也非本公司车辆。判断该发票为废发票,须通过监控来锁定车牌号。

于是马上致电已经离沪的朱小姐,详细了解案件的具体过程和上下车时间及人员体貌特征,结合朱小姐提供的信息,通过监控来进一步查找。后通过乘客提供的目的地监控信息查到车牌号,又通过上车点监控进一步锁定车牌号,确认所属公司为上海时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立刻通知公司和驾驶员前来处理。

经查,该车驾驶员黄某某,无准营证,当天驾驶车辆从事营运,其承认出具废发票且多收费的情况。车属公司明知驾驶员无证,仍将该车交予黄某某驾驶。

结合调查情况,1月5日上午10时,市交通委执法总队三大队对驾驶员及其公司涉嫌的违法行为作出处理:一是驾驶员涉嫌无准营证从事出租汽车经营的行为,违反《上海市出租汽车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四款,已对驾驶员制作询问笔录,拟对其作出罚款2000元的行政处罚;二是车属公司涉嫌将出租车交予无准营证人员驾驶的行为,违反《上海市出租汽车管理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拟对其作出罚款5000元的行政处罚。目前车属公司已向乘客就多收费用进行退还。

市交通委执法总队提醒广大乘客,如遇出租汽车拒载、多收费等情况,可在确保自身安全的条件下拍照取证,报警或拨打12345进行投诉,注意留存好发票、车牌号等必要证据以便执法部门进行及时查处。

青年报记者 郭颖